

共青团红河学院委员会文件

红院团发〔2016〕21 号



关于开展 2016 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 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成长成才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努力做到有理想、有追求，有担当、有作为，有品质、有修养。根据云南省委宣传部、云南省文明办、中共云南省委高校工委、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共青团云南省委、云南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云南省防治艾滋病局和云南省学生联合会《关于开展 2016 年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要求，校团委决定，2016 年将继续组织开展我校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建功十三五·携手共筑中国梦

二、组织方式

1、团队项目

各学院团委皆可通过公开招募的形式，可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组织实践团队，并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项目确定，团队设指导老师或带队老师 1-2 名（带队老师需全程跟随），实践队员一般在 8-15 名。

2、个人项目

根据相关要求，凡我校大学生必须参与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校团委将为同学出具社会实践介绍信，暑期社会实践结束后，学生需在介绍信上简要填写社会实践主要内容，实践单位签评语盖章后，撰写社会实践报告或调查报告，于下学期开学后两周内提交学院团委。

三、活动内容

可围绕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围绕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社会服务需求为出发点，以扶贫、济困、扶老、救孤、恤病、助残、救灾、助医、助学等为工作重点，按照“目标精准化、工作系统化、实施项目化、传播立体化”和“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受益”的原则，组织大学生志愿者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探索总结实践育人新机制。

（一）重点团队

1、理论普及宣讲团。结合广大青年学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四进四信”活动开展，深入农村乡镇、城市社区、厂矿企业等，主要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形式多样的普及宣讲活动。

2、国情社情观察团。组织不同专业背景的大学生、校园媒体记者等，深入城镇、乡村及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等，切身感受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面貌、新成就，深入观察和领会“十三五”规划、“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刻理解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3、科技支农帮扶团。组织专业教师和学生组成的实践团队，到红河州相关县域与当地农业部门或农广校合作，开展农技人员培训、农业科普讲座、先进农技推广、为农民提供“田间地头”的生产实践指导等服务活动。

4、教育关爱服务团。组织学生到基础教育薄弱、教育资源匮乏的贫困县（乡），协助当地教育部门开展教师培训，帮助当地优化教育资源、提升教学质量。同时，以关爱留守儿童为重点，组织大学生团队开展课业辅导、素质拓展、亲情陪伴等活动。

5、文化艺术服务团。组织各类学生艺术团队、文艺类学生社团和文艺爱好者，以弘扬时代精神、倡导文明新风为目标，以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精心编排基层人民群众喜闻乐见、贴近基层生活实际的文艺节目，到乡镇农村开展巡回演

出。

6、美丽中国实践团。组织相关学科专业的学生环保类社团，招募组建重点团队，到农村基层、县域城镇和城市社区，围绕环境污染、水资源保护、垃圾处理、气候异常、资源开发、自然灾害预防等，开展科普知识宣讲、社会调查研究、发展建言献策等活动。

7、禁毒防艾宣传服务团。组织学生深入开展“禁毒法”的普及和防范新型毒品、防治艾滋病的宣传，进一步深化“青少年远离毒品”行动，结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面向社区、乡村闲散青少年及进城务工青年等重点群体开展禁毒宣传教育。

四、项目分类

1、专业类社会实践：从自己的本专业出发，将所学知识运用于实践，提高科研能力，促进专业学习。利用所学知识开展服务工作。也可以联系相关单位，进行实地考察参观、就业实习等。

2、志愿服务类社会实践：充分发挥学生的特点优势，开展科技支农、教育帮扶、关爱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社区服务等。

3、其他类社会实践。

各个团队可自由选择活动内容做出自己的方案。

五、具体工作步骤

1、宣传动员

校团委通过 qq 空间、微博、微信进行宣传；各学院团委可根据自身情况采取适当的方式做好社会实践活动的宣传动员工

作。

2、组队

团队可跨年级、跨专业、跨学院组队，根据组队情况，自行确定社会实践的地点、时间和项目。个人项目由校团委发放暑期社会实践介绍信，个人自行联系实践地点。

3、申报

团队申报需做好社会实践方案，填写《红河学院社会实践团队立项登记表》和《团队队员个人责任书》等相关表格，征得各学院团委批准同意后盖上所属学院团委公章，再向校团委申报。方案要求：A、方案基础信息包括名称，类别，时间，地点，人员组成；实施方案：选题的意义，主要内容与目标，线路安排，预计效果；附件：安全应急预案，经费预算报告。B、方案设计原则：主题突出，特色鲜明，任务明确；形式新颖，视角独特，设计合理；思路清晰，可操作性强。经费预算：经费预算要本着厉行节俭，从严控制的原则指定计划。

4、立项

校团委将根据各学院申报材料，组织答辩确定校级重点团队，并给予立项。

5、培训

已立项的团队，需根据自己的社会实践方案组织队员进行培训，其中着重注意安全方面的培训。

6、出征

7月初，举行红河学院2016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出征仪式。分发部分活动经费及相关物品，明确注意事项。

7、项目的实施和活动的宣传报道：7月16日——8月30日

8、项目成果总结上报：9月1日——9月10日

9、总结表彰

(1)“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及我校大学生个人社会实践中，要注重收集活动材料，做好社会实践的总结工作。

(2)校团委将对优秀的“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及个人社会实践优秀成果进行表彰。并推荐部分优秀成果参加省级、国家级奖项的评选。

六、工作要求

1、坚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全过程，引导大学生在丰富多彩的社会实践中了解社会、认识国情。

2、各团队要进一步增强可持续发展及品牌意识，深化社会实践活动内涵，增强社会实践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开拓创新、广辟渠道，使更多大学生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

3、各学院团委所组团队要及时做好社会实践活动的宣传、组织工作，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确立实践项目。

4、暑期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规模大、涉及面广、时间集中，各学院要协调配合，形成整体优势，可以跨年级、跨专业、跨学

院组队。

5、各团队需借助 DV 资料、实物、图片、照片反映、记载实践过程等手段广泛宣传报道本团队的实践活动,同时于活动结束后将相关材料(活动策划、活动记录、照片、视频、活动总结、调研报告等)报送到校团委。

6、加强对社会实践团队的安全教育,增强队员安全意识,保持个人与集体之间信息渠道的畅通。社会实践活动中,责任必须落实到个人。

7、各学院可通过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与外界建立一个长期合作的社会实践基地,同时树立品牌意识,建立的实践基地统一命名为“红河学院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七、相关注意事项

1、每个学院可申报 1 个团队,申报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4 日,各学院必须在 6 月 14 日前,将本学院推荐的团队的相关申报材料纸质版本交到校团委办公室,电子版本通过办公系统发至校团委邮箱。

2、上交的材料应包括:A. 立项登记表(按相关说明填写,需签章齐备)。B. 接收单位证明(注明实践地接收单位负责人以及联系方式)。C. 详细社会实践方案。D. 团队队员个人责任书等。

3、联系方式

校团委办公室: 0873—3694747

附件：1、红河学院 2016 年暑期社会实践立项登记表
2、实践队员个人责任书



共青团红河学院委员会

2016 年 6 月 7 日印发